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約僱職代 陳宣予

電話：3322101#7416

電子信箱：amber147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4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1003472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輔導教師知能培訓線上研習會實施計畫1份 (376735100E_1110034724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教育部委請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辦理111年度全國教育實習資訊平臺「輔導教師知能培訓暨系統操作說明線上研習會」，請符合參加對象之人員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1年4月15日臺教師(四)字第1110038363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協助教育實習機構實習輔導教師使用旨揭平臺「教育實習成績評定」功能，以利評定教育實習學生成績，教育部委請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辦理旨揭研習如下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、幼兒園、特殊教育學校(班)、實驗教育學校及實驗教育機構，目前擔任或有意願擔任實習輔導教師之具有3年以上教學年資編制內專任教師。

(二)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，本次研習採線上辦理，各場次連結網址詳如實施計畫，請於線上進行簽到及簽退，全程參與將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；辦理場次及時間如

輔導室 111/04/21 15:04



1110002818

有附件



下：

- 1、第1場：111年7月4日(星期一)上午9時至12時。
- 2、第2場：111年7月5日(星期二)上午9時至12時。
- 3、第3場：111年7月6日(星期三)上午9時至12時。
- 4、第4場：111年7月7日(星期四)上午9時至12時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請於111年6月27日(星期一)下午5時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 (<http://www1.inservice.edu.tw>) 擇一場次完成線上報名，如無資訊網之帳號，請將學校名稱、姓名、單位、聯絡方式及身分證字號(核發研習時數用)等，以電子郵件寄至stella1220@cc.ncue.edu.tw 信箱報名。

(四)研習相關事宜，請逕洽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承辦人員莊宛蓁小姐或洪瑜鎂小姐，聯絡電話：(04)7232105轉分機1159或1155。

三、另請惠予核給出席人員公假登記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本市各私立幼兒園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、本局國中教育科、本局特殊教育科、本局幼兒教育科

